(上接 497 版)

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预计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且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所投资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

2.人员信息

截至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8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32 人。

3.业务规模

2025 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19,612.23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5,067.5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3,164.18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97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4,918.51 万元。

中兴华在公司所属制造业行业中审计上市公司客户 118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45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5.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7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3 次。中兴华从业人员中有 4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孟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1 年;201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并在中兴华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来签署过赛福天(603028.SH)、吉鑫科技(601218.SH)、华丽家族(600503.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蒋先峰先生,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来签署过凤范股份(601700.SH)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梅花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来为永臻股份(603381.SH)、欧福蛋业(839371.BJ)、展鹏科技(603488.SH)等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孟先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蒋先峰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梅花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本期审计费用共计 131.5 万元(含税),其中 2025 年年报审计 95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 36.5 万元(含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中兴华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具体报酬。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进行了事前审查,对中兴华的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中兴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状况,同意聘任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887,012.77 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4,854,679.1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5,947,184.06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	-	9,759,507.41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87,012.77	-189,126,240.57	31,835,112.0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5,947,18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759,507.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7,392,713.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759,507.41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不适用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未实现盈利,公司结合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租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包括以新购资产直接融资租赁、自有资产售后回租等形式向非关联融资租赁(含金融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融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每笔融资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融资租赁事项概述

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包括以新购资产直接融资租赁、自有资产售后回租等形式向非关联融资租赁(含金融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融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每笔融资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上述融资租赁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全权负责办理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一切事宜。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租赁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融资租赁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融资租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为具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质,并与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机构。

三、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额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二)融资租赁方式:以新购资产直接融资租赁、自有资产售后回租等形式。

(三)融资期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每笔融资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

(四)融资租赁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拟进行的融资租赁事项的交易对方、租赁物、租赁方式、实际融资金额、实际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租赁资产所属权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实际开展业务时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授权事宜

为保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顺利进行,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全权负责办理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融资租赁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二)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融资资金在上述融资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三)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融资租赁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四)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五)办理与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其他事宜;

(六)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融资租赁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融资结构,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相关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锡山区关睢三路 151 号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7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议案 3、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到的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28	赛福天	2026/5/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一)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 2026 年 5 月 12 日 16:00 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三)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四)登记地点:无锡市锡山区关睢三路 151 号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 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关睢中三路 151 号

邮编:214192　电话:0510-81021872

传真:0510-81021872　联系人:左雨灵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7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预计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或控股公司预计 2026 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合计提供总额为 121,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7,794.59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 2026 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根据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或控股公司预计 2026 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合计提供担保 121,000 万元,其中:公司或控股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78,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43,000 万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授权时间内可循环使用(若新增担保在年内解除,则该笔担保额度可重复使用),如原有担保到期需展期,该次担保需重新计算额度。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或控股公司	安徽美达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6%	115.17%	40,751.23	50,000	106.31%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是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51%	102.08%		5,000	10.63%		否	否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1%	74.83%	4,400	10,000	21.26%		否	否
	长沙赛福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1%	83.24%	1,000	3,000	6.38%		否	否
	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		70%以上	2,221.66	10,000	21.26%		否	是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或控股公司	同人建筑设计(苏州)有限公司	100%	68.48%	3,500	5,000	10.63%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江苏赛福天新材料技有限公司	100%	66.44%	1,921.7	3,000	6.38%		否	否
	建峰索具有限公司	100%	29.10%	4,000	5,000	10.63%		否	否
	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公司		70%以下		30,000	63.78%		否	否

(三)担保预计说明

1、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包括融资担保和履约担保。融资担保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履约担保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为下属公司 EPC 业务、电站资产交易、售电业务、各类电站及储能项目开发投建的合同履约提供相应持股比例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及开具项目投标保函、并网保函、履约保函等各类保函。

2、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公司包含决议有效期内公司通过新设立、收购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担保实际发生时的资产负债率为准。

3、在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将担保额度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间作适度调剂,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

4、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时,控股公司少数股东是否提供反担保情况,公司将视未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情况为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的同一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

(四)授权情况

1、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计划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项以及额度调剂事宜,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协议等必要文件。

2、超过本次授权担保范围之后提供的担保,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

3、上述担保计划及股东会的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权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五)被担保人情况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附件。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金额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尚需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时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或控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目的在于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预计是用于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控股的下属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股权,上述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7,794.5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88%。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而应承担的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的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安徽美达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20	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定远山路以西、东风大道以北	周锦峰	20,000	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6%
2	长沙赛福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2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经开街道竹安村三字塘组 394 号	陆舜锋	1,0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丝网及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新材料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丝网及其制品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3	同人建筑设计(苏州)有限公司	1987/11/14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太湖街道友翔路 99 号 1 幢 B 座 905 室-907 室	宋宪伟	1,000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业务;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4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2023/6/28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太湖新城友翔路 99 号苏州湾中心广场 B 座办公楼 12 层 1201 号	周锦峰	50	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口代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5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2/12/30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 2888 号 6 幢 101 室	周锦峰	20,000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6	江苏赛福天新材料技有限公司	2020/6/19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关睢中三路 151 号 6 栋 101	林柱英	2,000	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7	建峰索具有限公司	2004/1/19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区贤堂路 18 号	林柱英	6,070.81	绳、索、缆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技术进出口;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电气机械检测服务;	100%

附件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12.31(已审计)	2026.3.31(未经审计)	2025.12.31(已审计)	2026.3.31(未经审计)	2025.12.31(已审计)	2026.3.31(未经审计)	2025.12.31(已审计)	2026.3.31(未经审计)	2025.12.31(已审计)	2026.3.31(未经审计)
1	安徽美达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23,704.91	128,696.77	142,471.10	148,509.54	-18,766.19	-19,822.77	74,524.29	16,023.60	-8,378.42	-1,056.58
2	长沙赛福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225.28	4,866.89	4,349.71	3,910.46	875.57	956.43	9,208.09	2,114.06	386.21	80.86
3	同人建筑设计(苏州)有限公司	10,709.21	11,655.79	7,334.81	8,180.59	3,374.40	3,475.20	2,256.09	299.36	-582.84	100.80
4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684.20	5,350.60	698.41	5,355.04	-14.21	-4.44	4,238.03	4,887.30	-176.87	9.77
5	苏州赛福天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2,330.47	50,910.31	38,777.46	37,260.42	13,553.01	13,649.89	42,965.53	436.89	47.66	96.88
6	江苏赛福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17.38	7,279.67	4,861.52	4,815.63	2,455.86	2,464.05	2,291.13	450.99	-47.16	8.19
7	建峰索具有限公司	14,292.63	17,506.86	4,159.40	7,227.96	10,133.23	10,279.90	11,566.59	1,895.84	323.64	145.68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6-018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1 日,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人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447.5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苏州优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0	13.61
苏州天鸿伟业置地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00	1.89
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00	2.55
苏州市吴中建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0	8.96
苏州腾越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00	9.64
苏州新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00	-80.81
赛福天能源建设发展(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接受服务	30,000	699.91
安徽欧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669.73
其他	-	10,000	122.01
合计		51,400